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空管工程和深圳机场三跑道扩建工程空管工程通信工程甚高频系统货物采购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空管工程和深圳机场三跑道扩建工程空管工程通信工程甚高频系统采购项目，招标人为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民航发展基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空管工程和深圳机场三跑道扩建工程空管工程通信工程甚高频系统采购项目

2.2 招标编号：0724-2310S1565359

2.3 招标范围：

2.3.1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空管工程甚高频系统。

包括九龙湖甚高频台新建 21 信道收发分体主备机 1 套、新塔台甚高频台新建 4 信道收发一体主备机 1 套、新东场监雷达站甚高频台新建 4 信道收发一体主备机 1 套、新航管楼甚高频台新建 4 信道收发一体主备机 1 套、西二跑道北下滑台新建 4 信道收发一体主备机 1 套，及零备件、工具、仪器仪表、相关服务等。

2.3.2：深圳机场三跑道扩建工程空管工程通信工程甚高频系统。

包括新建求雨坛雷达站 8 信道甚高频设备、新建三跑道南下滑台 2 信道甚高频设备、新建三跑道北下滑台 2 信道甚高频设备、新建老塔台 2 信道甚高频设备、扩容朱凹山雷达站 8 信道单机甚高频设备为双机系统；及零备件、工具、仪器仪表、相关服务等。

2.3.3 中标人须按用户需求与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分别签订以下合同：

- 1)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空管工程甚高频系统设备采购合同；
- 2) 深圳机场三跑道扩建工程空管工程通信工程甚高频系统设备采购合同。

2.4 交货地点：九龙湖 VHF 台、新塔台、新东场监雷达站、新航管楼、西二跑道北下滑

台、深圳机场。

2.5 交货期：投标人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具备工厂验收（FAT）条件。投标人在收到发货通知后 2 个月内，将系统运送至项目现场。（其中西二跑道北下滑台 4 信道 VHF 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内具备工厂验收（FAT）条件。投标人在收到发货通知后 1 个月内，将系统运送至项目现场）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3.2 投标人所投设备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

3.3 投标人所投设备须具有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民用航空空中交通通信导航监视设备使用许可证》（含临时证），投标人所投设备型号应与使用许可证上载明的设备型号一致；

3.4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本项目接受制造商或代理商投标，如为代理商投标，代理商须具有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所投甚高频设备出具的专项产品唯一代理授权书，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5 其他

1)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2)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不接受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投标登记

4.1 请投标人于 2023 年 11 月 11 日 9:00 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6:30，携带登记资料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传真至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进行投标登记。

4.2 登记资料包括：/

提示：投标人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网上完成注册和投标登记。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B）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1 月 11 日 9:00 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6:3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国义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国 e 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6 开标室。

6.2（A）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index.html>）、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zb.gd.cn>）、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ebidding.com/>）上发布。

8.联系方式

<p>招标人：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p> <p>地址：广州市机场路南云东街 3 号</p> <p>邮编：</p> <p>电话：020-86128776</p> <p>联系人：张欢</p> <p>受理异议联系人:王润 020-86130160</p>	<p>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7 楼</p> <p>邮编：510080</p> <p>电话：020 - 37860747/37861143/37860740</p> <p>传真：020 - 37658150</p> <p>联系人：陈东成、高伟雄、曾洁莹</p> <p>电子邮箱：chendongcheng@ebidding.com</p>
--	---